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縣政府 函

300
新竹市北大路307號15樓之4

地址：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
承辦人：建築管理科18
電話：03-5518101分機2689
傳真：03-5586160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21日
發文字號：府工建字第111368164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函轉本府111年9月19日府社身字第1113826005號書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11年9月19日府社身字第1113826005號書函辦理。
- 二、本府社會處因尚無使用及檢閱之需求且附冊資料檔案龐大，爾後有關建築執照行動不便者設施附冊以光碟方式隨申請案檢附，請貴會公告宣導所屬會員配合辦理。

正本：社團法人新竹縣建築師公會、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
副本：本府工務處建築管理科04、本府工務處建築管理科08、本府工務處建築管理科09、本府工務處建築管理科12、本府工務處建築管理科13、本府工務處建築管理科17、本府工務處建築管理科18、本府工務處建築管理科(均含附件)

縣長楊文科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新竹市建築師公會
收 111年9月23日
文 第 1102 號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縣政府 書函

地址：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
承辦人：郭雅媛
電話：(03)5518101分機3170
傳真：(03)5585868
電子信箱：yhkuo@hchg.gov.tw

受文者：本府工務處建築管理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9月19日
發文字號：府社身字第11138260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貴處所送建造執照行動不便者設施附冊，嗣後請以電子公文方式檢送，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法第2條規定及本府111年9月26日第1113826005號簽辦理。
- 二、前條規定之建設、工務、住宅主管機關係針對身心障礙者住宅、公共建築物、公共設施之總體規劃與無障礙生活環境等相關權益之規劃、推動及監督等事項。
- 三、旨案行動不便者設施附冊依據工務等相關法令辦理審查，其附冊資料檔案龐大，本處尚無使用及檢閱文件之需求，並於111年9月12日會簽貴處，爾後有關建造執照行動不便者設施附冊以電子公文及光碟等方式檢送之。

正本：本府工務處建築管理科

副本：本府社會處

電 子 公 文
交 換 章



裝

訂

線